

# 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学生处

哈信息学发[2023]33号

## 关于开展2023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全面掌握疫情新常态下在校大学生的心理状况，做好心理疏导、心理咨询、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学校决定面向全体2023级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测评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测评对象

2023级本、23级专升本在校学生

### 二、测评时间

2023年10月16日-10月31日

### 三、测评准备

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填报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系统应用试点单位报名表，获取本校代码、用户名信息以及用户密码。

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制定2023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计划。

3. 各二级学院2023级新生辅导员联系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获取校级辅导员用户名及密码。

4. 各二级学院 2023 级新生辅导员认真阅读保密承诺书（附件 1）并手写签名后拍照以“学院+姓名”命名，发给心理中心单锐老师。

5. 对测评结果异常的学生，辅导员老师应给予重点关注，及时对学生开展谈心谈话、关心关爱，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

6.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根据心理测评预警信息协助各二级学院开展针对性咨询服务。

#### 四、四、工作要求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心理测评工作，切实做好心理测评的宣传教育和组织施测工作。提高工作的效果和质量，注意留存图片、视频等材料及时报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联系人：单锐

电话：18045126880

附件 1. 保密承诺书

附件 2. 高校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动态分析与会商指导信息化平台操作手册（学生）



附件 1

## 保密承诺书

我校将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31 日应用“高校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动态分析与会商指导信息化平台”对 2023 级学生开展心理测评工作，该系统可以创建与发布、测试、维护本校的测试数据，并可及时了解本校学生的测试状态、查看测评结果和对学生进行心理干预管理。该系统使用前特规范如下：

一、本着尊重、保护学生个人隐私的态度，对系统有关信息，包括个人资料、测验资料要严格保密并保存。

二、后续针对心理一级预警学生予以约谈，约谈咨询资料除约谈者以外，任何人均不得查阅。

三、开展心理咨询时，心理咨询师只有在征得来访者同意的情况下才能对咨询过程进行录像、录音。约谈者有权拒绝心理咨询师提出的录像、录音请求。

四、保密例外原则。在约谈、咨询工作中，一旦发现来访者有危害自身、他人的情况，必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意外事件发生（必要时通知上级部门或家属），但应将有关保密信息的暴露程度限制在最低范围之内。

承诺人：

承诺时间：